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redging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1)

股份配售協議失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之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之公告（「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透過國泰君安以盡最大努力按配售價不少於每股配售股份0.39港元配售合共最多900,000,000股新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股份承配人。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由於若干先決條件未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最後期限）當日或以前獲達成，股份配售協議已經失效。因此，股份配售協議自動終止，而股份配售將不會進行，而股份配售協議項下各方就股份配售之所有權利，義務及責任須隨即停止及終止。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股份配售協議發行新股份。

雖然董事會認為，股份配售協議的失效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但本公司將繼續尋找籌集額外資金之機會以應付本集團之潛在財務需求。本公司將適時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會任何進一步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開進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劉開進先生；副主席及執行董事伍斌先生；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旭澤先生；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劉龍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學東先生、陳銘燊先生及梁澤泉先生。